

2023年情人的读后感(精选6篇)

当看完一部影视作品后，相信大家的视野一定开拓了不少吧，是时候静下心来好好写写读后感了。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准备的读后感精彩范文，希望对大家有帮助！

情人的读后感篇一

最近好几位网友不约而同的谈到了法国作家杜拉斯的小说《情人》，他们的观点有惊人的相似之处，就是关于这部小说的文字和节奏的美的。

我想起几位网友关于这部小说的评论，还有作家王小波曾经对这部小说的评论，都很有意思，不能不说，每个人都有自己独特的感受力，他们说出了一些以前我没有意识到，没有注意到的，关于这部小说的特色。

一位网友说，“觉得这部小说最好的是那种节奏，徐徐道来，水波不兴的节奏，但波澜暗涌，真切”。作家王小波曾经说过，他认为：“这篇小说的每一个段落都经过精心的安排：第一次读时，你会感到极大的震撼；但再带着挑剔的眼光重读几遍，就会发现没有一段的安排经不起推敲。

的确如此，小说的开篇就振聋发聩，一语惊人，然后在一种潺潺流水般的叙述中展开，似带着一种对过往的无限追悔和惆怅的口吻，婉转而出。以前曾经听一个男生说起他记得的电影《教父》里的一句台词，当时我听到以后大吃一惊，我觉得我们看的不是同一部电影，我怎么从来没有注意到这句台词呢？应该说，这部电影对于这位男生的影响远远超过我，他对影片里的细节和感受也远远比我深刻，这大概就是一个人的感受力和与之匹配的事物相遇时的结果吧。

如果说电影《教父》是一部关于男人和家庭的电影，那么杜拉斯的小说《情人》就是女性对于人生和爱情的追忆了。男性和女性对于同一样事物的观点和视角也是不同的，不同的人由于自身的经历，性格和理解的不同，由此产生了不同。

几年前我读《情人》这部小说的时候，更感兴趣的是故事本身，只是觉得小说的叙述很吸引人，小说开始的那句话几乎是整部小说的灵魂和精华所在：“我已经老了，有一天，在一处公共场所的大厅里，有一个男人向我走来。他主动介绍自己，他对我说：”我认识你，永远记得你。那时候，你还很年轻，人人都说你很美。现在，我是特为来告诉你，对我来说，我觉得现在你比年轻的时候更美。那时你是年轻女人，与你那时的面貌相比，我更爱你现在备受摧残的面容”。

正是小说一开始这句震撼人心的话，让人不由跟着读了下去，我当时还没有精力去注意小说的结构和文字，只是觉得故事很流畅，但又充满悲伤，我并不能确定我都读懂了，因为这篇小说里女孩和中国情人的篇幅并不是很多，我对文章里提到的两个女人，贝蒂·费尔南戴斯的篇幅感到疑惑不解，但我知道，小说不仅仅写得是法国少女和中国情人的故事，而是关于青春，生与死，关于人生的有些悲怆的故事。

不论读过多少次，我都会被小说开始的这段话深深的震撼到。这是怎样的一种力量呢？一个老妇人不紧不慢的叙述着一个充满波澜起伏的人生故事，这故事看似平淡，却又是惊涛骇浪般的揪人心魄，只因这波澜多在无形的内心和时间的长河中。

但是，为什么要让一个男人而不是女人来说这句话呢？几年前曾经写过小说和电影的读后感，一位直男网友留下了这样的话：“每个女人都生活在谎言里，特别是那些不漂亮的女人，她们要欺骗的，而且理直气壮的说，骗我吧，我会舒服，杜拉斯的这段话，没有男人会这样，除非他有病，一个四十岁的女人竟没有她二十岁时漂亮，这是胡扯，然而女人特喜

欢男人能说出这样的句子，就象自恋的女人一定要把照片帖在博上，因为，很少有人真正夸她漂亮”。

“你知道她为什么伤感的这么说吗，就是因为，呵呵，因为她太渴望人对她这么说了，因为没有男的会这么说”。

我记得看到这样的留言的时候，我既感到好气又感到有些好笑。这位直男直言不讳认为这句话是虚假的，男人是不会认为四十岁的女人比二十岁的时候美的，这不过是作者，一位不怎么漂亮的女人的自欺欺人罢了。

不否认，和二十岁的女性的青春美比起来，四十岁是不再年轻了，如果只用年龄去衡量一个人是否值得爱未免太荒唐了。联想到现在的两性关系，有些论调是什么男人都喜欢年轻的女孩，什么某某明星的太太变胖，明星不离不弃，我觉得非常可笑。

还有说什么对方变胖变丑不离不弃的，如果自己的母亲变胖变丑就不爱自己的母亲了吗？真正的爱会因为年龄，胖瘦和美丑改变吗？爱不需要理由，不爱却有很多借口。所以，无论借口是什么，无非是没有爱而已，其实与对方的年龄无关。

记得有些文章里提到胡适与夫人如何恩爱，胡适不嫌弃夫人不识字，胡适本人曾经说过，没有什么嫌弃不嫌弃，就是很自然的爱。因为爱，一切都是自然的，没有感恩戴德，没有那么多的世俗偏见，都是发自内心的，心甘情愿的。

其实，这篇小说中的情人不仅仅是白人少女和中国富家公子，还包括了女儿和母亲的母女情，妹妹对最小的哥哥的爱。情人在小说里不是一个狭义的概念，而是一个宽泛的涵义。重读小说，才读懂了小说里的主人公其实不是法国少女，而是拖着三个孩子的单身母亲，在贫穷和绝望中挣扎，为此他们对贫穷绝口不提，母亲对大儿子畸形的溺爱，由于丧夫而把自己的歉疚和爱寄托在大儿子身上，两个小的被大儿子欺负，

这一切都是因贫穷造成的苦难。孩子们为母亲的遭遇而痛苦，对此他们憎恨自己，憎恨一切。

小说讲述了很多女性的不同命运，在湄公河上做情人被抛弃的女人，在巴黎旅居的美国女人，还有带着沧桑的贝蒂·费尔南戴斯，她们是主人公和母亲的另一种存在，她们的共同点是漂泊在异乡的外国人。

母亲一直为她的孩子的命运担心，甚至在晚年为了给孩子留下财产，带着极大的不安全感在古堡里养了几只羊，我想象着一个老太太晚上睡觉，床前围着几只绵羊的荒诞画面，既可笑又凄凉。这就是作者不厌其烦的描述的疯狂的活着的母亲，她一生和命运做着搏斗，从丈夫过世，被欺骗买了不能耕种的荒地，在不断的绝境中挣扎的女性。从母亲的身上，可以理解了那“饱经摧残的容颜”，那是一种饱经风霜的不屈不挠的精神上的美。

情人的读后感篇二

作为深受传统文化洗礼的我，实在是对渡边的叙事角度和价值观判断不敢苟同。

修子和远野本身都是极度自私的人，修子自始至终都从利己主义的角度出发，只在乎自己的感觉，渡边更是多次描写到修子单单只是喜欢那个大男子的远野，一旦遭遇到挫折，比如远野的妻子的讥讽，比如远野受伤变的脆弱，便开始对他们之前所谓的爱情质疑和放弃。

只是侮辱了爱情这个词。

在修子的世界中，只要自己心满意足便可以，虽然名义上拒绝远野的金钱，但是却从来不曾拒绝远野物质上和精神上的馈赠。远野妻子说她是窃贼，是多么贴切的比喻。

再看看我们的男主角，对家庭不负责任，对自己的妻子完全的不了解，更谈不上理解。为了心目的欢愉不惜舍弃家庭，更因为受到了一点挫折愤怒的对曾经心爱的人大打出手，这算什么爱情和责任啊。

看完了三观尽毁的书籍，或许可以博得恋爱中的少女的欢心，但是真的要给一星。

作为出版物，至少也应该有一点点鼓励人们的思想吧。

情人的读后感篇三

在某人的安利下(继失乐园之后)，用了四天的时间，就把《情人》看完了，刚在早在7点半起床后至8点间，读完了最后一章，情人的身份或者说所有的感情都在此划上终点。

这里面的两个男人，都是典型男人的写照，岗部要介，一个血气方刚，热烈追求修子的男人，姿态在一开始就放得很低，态度明确，表白热烈，无法自控。但发现了修子竟然藏着另一个男人的时候，好像觉得所有自己做的一切、一切的低姿态求爱、示爱，都变得十分可笑，以至于说出了“没想到你竟会这么不规矩”，马上将心境不一般的女子修子绑在了社会的羞耻架上，这种不假思索便站在道德至高点上的抨击是最可怕、最伤人、最心累也最无奈的事情了。被人泼了污水，却又不能马上清洗，继续任凭自己脏下去。

再到最后修子和远野暴力的分手，冷不丁的一个巴掌，说明了太多的东西，之前所谓“有男子气概、沉着冷静”的公司社长远野也只不过是一介俗人，“我都是为了你“，“我把你从情人的桎梏中解放了出来“，“都走到这一步了，下一步只能这样了”，中间穿插着各种低姿态的“我爱你“；这一切，在高度成熟独立的现代女性片桐修子面前，变得越发难看，越发难以接受。

修子的内心世界，其实也代表很多人的内心世界，我们的自然属性就是一个行走的矛盾体，经常性地不知道自己需要什么，想要什么；每每换一个环境，与友人倾诉后，就变换了另一个心情。任由这样的矛盾下去，在这个井然有序的大社会环境下可是要吃很多哑巴亏的，社会属性决定了我们要做出很多的妥协，自由空间，安稳家庭，热烈情人，家庭保障等等。但其实并非没有曙光，只不过现在的社会秩序是由那些认可或正在接受这份秩序的人的描述和话语所建立的，除此之外，还有很多边缘的、次中心的、甚至新生的小规范、小秩序。它们或许永远不会成为主流，但也并不需要成为主流，只要你去抓住了自己的心情，认清了自己的样子，你就是其中的一部分。

再说说”林有有“这种为爱飞蛾扑火、死缠烂打、为爱产生强大破坏性的女性和片桐修子这样成熟独立、世界观成型的现代女性是完全不一样的，虽说都是做为”第三者“，但林有有就是疯狂想上位的真小三，而修子却是不折不扣的”法式“曼特莱斯”式的情人，不想破坏对方家庭，只享受在一起时的时光。

使得在这份危机感下，”公司里的女职员匆匆就结了婚“，真佐子也一边焦急，一边也憧憬着早点找到如意对像；而相反，男性却在没有相对那么多约束地情况下，慢悠悠、后知后觉地长大了，甚至周围各种”你们男的年纪大点没关系的“，”大不了四十多岁事业有成再找年轻漂亮的“，这样的声音和观点不绝于耳；这不仅是来自你的父母、亲戚，也同样来自那些备受危机感和焦虑感压迫的女性们，一句”你们男的好啊，哪里用得着这么急“。社会的压力一方面催促女性快这快那，一步不可走错，一边又催眠男性让你觉得还是有很多机会的，结果就导致缺乏安全感、寻求更好保障的女性总是选择了已经有经济基础、事业相对有成的岁数相对更大的男性，而同龄的男性则是吞下了这份现实之痛楚，咬着牙让不成熟地自己接受了”事业先成功，再来谈爱情“这样的理念。介时到自己事业有成时，再和另一个毕业后寻求

安全感的女性成立家庭，继续在喜欢那个女生的男生心里铸下另一道忧伤。

情人的读后感篇四

戴·赫·劳伦斯(David Herbert Lawrence, 1885-1930)英国诗人、小说家、散文家。出生于矿工家庭，当过屠户会计、厂商雇员和小学教师，曾在国内外漂泊十多年，对现实抱批判否定态度。他写过诗，但主要写长篇小说，共有10部，最著名的为《虹》(1915)、《爱恋中的女人》(1921)和《查太莱夫人的情人》(1928)。

劳伦斯生于1885年。父亲是矿工，缺少教育；母亲出身上流社会，有良好的修养。这种文化上的差异，使他们经常吵吵闹闹。但这种差异使劳伦斯从父亲那里得到了丰富的社会经验，从母亲那里至高无上的关怀。也许是母亲过分溺爱，劳伦斯有严重的恋母情结。他在给朋友的信中说：“我们相互爱着，几乎像丈夫跟妻子那样的爱，同时又是母亲与儿子的爱。我们俩就像一个人，彼此那样敏感，我们之间不要语言。这挺可怕，弄得我有些方面不正常。”

劳伦斯是最富想象力的作家，他如不过早地逝世，肯定会有更惊世的作品问世。

书中的第一代是瓦尔特·莫雷尔和格特鲁德夫妇。瓦尔特原本充满了活力，乐观、讨人喜欢；后来却脾气变坏，酗酒打人，成为行尸走肉。对丈夫失望的妻子遂将希望寄托在儿子身上。但是她钟爱的长子威廉不幸早夭，随之对次子保罗产生了强烈的感情。而保罗的两个女朋友却有不同的爱情观，让他无所适从。母亲去世后，保罗决定离开家乡，到城市去。至于保罗今后的人生道路怎么走，劳伦斯没有告诉我们答案。而这样模糊不清的结尾正反映了劳伦斯同样迷惘的心态：他所探索的两性之间的相处，进而拓展到人与人之间的关系，都是迷惘的。

情人的读后感篇五

经过几个晚上睡前的“挑灯夜读”，终于把这本小说看完了，看的过程我的心情是很压抑，压抑的原因很多，主人公保罗与米丽安的情感是令人困惑的，同时他与母亲的情感更是诡异和热烈又压抑。看到后面就越明显，保罗恋母情结很严重，同时他也不愿意承认，他的情感因为这种特殊的关系而受到压抑。这也导致保罗的爱情观是混乱的，摇摆不定的，扭曲的，困惑的。我是痛恨保罗的，痛恨他对爱情的摇摆不定，痛恨他对爱情的不负责任。同时我又是同情他的，他的恋母情结一方面也是他母亲造成的，他母亲对他的过分溺爱，以及他父亲对他的冷漠，造成了他从小缺乏父爱，缺少关爱，而他母亲对他的爱又是那么过分和自私的，他母亲婚姻的失败，促使她把她所有的希望都寄托在她儿子身上，加上保罗哥哥威廉的病死，他母亲把所有的爱和活者的希望都倾注到保罗的身上了。

这样过分的溺爱本身就是不对的，加上对于保罗这样极度敏感又缺爱的小孩，任何一个女人对他的关爱都会让他最后变成一种依赖。保罗的悲剧给我很大的启发，我想任何一个人童年的经历都会影响到他成年后的很多方方面面的。

情人的读后感篇六

2020年8月28日，读完了法国玛格丽特杜拉斯的传世名著《情人》英文版。

纯粹因为王小波，兴致勃勃去借了《情人》来看，读的还是和法语更接近的英文版。

刚开始拜读，觉得很新鲜，这种回忆、现实穿插、跳跃的蒙太奇手法让我觉得无比刺激，没见过有人这么写的。但是读着读着，我就觉得不对劲了，我不知道杜拉斯要表达什么，是十几岁的白人少女和一个中国男人的短暂爱情故事？是20

世纪40年代越南在法国殖民下的悲惨生活？是法国这些底层白人殖民者在日本占领越南后的挣扎求生？是主人公家庭的扭曲和破碎？是死亡？感觉作者就是一神经病叨逼叨一些记忆碎片，但是她到底要说什么，我不知道。这就让人很抓狂，我不明白为什么这样一部短篇小说，甚至不能称得上是小说的作品会被那么多人追捧。

太阳底下无新鲜事，在我三观、知识结构日臻完善的三十岁看这部书，就只能味同嚼蜡，既不能让我沉迷于她阴郁神经质的气质，也不能在人生、世界真相上给我什么启迪。如果非要总结几点，那就是：1. 千万别让别的国家给你殖民了，不然你就很惨。2. 原来西方国家也有这么严重的重男轻女的思想 and 家庭存在，别妄自菲薄我天朝了。3. 十几岁的女孩子需要很好的家庭和学校引导，不然就会失足。

最后，在我看来，把战争、殖民、跨种族恋情这些噱头抛开，这就是一个妥妥的家庭教育悲剧：一个强势的、重男轻女的寡妇，一个赌博抽鸦片的哥哥，一个青春期的整天要反抗要自由的无知少女，再加一个啃老的中国高富帅，就这么几个loser的故事。